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及传真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下午 4:00 在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 1596 号建工产业大厦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6 人，实到监事 6 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刘国强先生主持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担保计划》。

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重庆建工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临 2018-009）。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

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重庆建工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 2018-010)。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重庆建工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